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23年4月25日，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前公司向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议案、表决表，至2023年4月25日，公司收到9名董事发回的决议和表决表，分别是董事长冯建方、董事汤小龙、沈永、贾继成、孙莉、刘玉婷，独立董事刘煜、汤先国、徐辉。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参加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桥梁钢结构制造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钢结构业务规模，公司拟与江苏邳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署《桥梁钢结构制造项目投资协议书》，在邳州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桥梁钢结构生产建设项目，项目建设规模约5.2亿元。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该项目投资协议的签署事宜，以及在江苏邳州经济开发区与控股子公司江苏中大杆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作为该项目实施主体，开展项目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7日